

鑫永銓股份有限公司 風險管理程序及運作情形

為強化公司治理建立有效風險管理制度，以達穩健經營與永續發展，本公司「依上市上櫃公司風險管理實務守則」及「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相關規範訂定「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經董事會核准通過，作為所有部門指導原則。本公司每年並定期依重大性原則，考量經濟、環境及社會面等公司治理議題對客戶、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進行風險評估並擬定風險管理策略與計畫。

本公司採取預防性政策進行風險管理，不僅依法建立嚴謹的內控制度，並由內部稽核部門定期與不定期進行查核，以確保執行狀況符合規範。

113年度本公司經董事會核准通過「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明確規範各風險因子的權責單位。各單位按照風險管理程序，涵蓋風險辨識、風險評估、風險控制、風險監督及資訊溝通，全面掌握風險範疇並採取適當的應對措施，確保相關風險得到有效管理。

針對涉及跨部門或跨廠區的重要危機事件，本公司由董事長或其指派代表負責統籌指揮及協調，確保應變行動迅速且高效，以降低對營運的潛在影響。

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

- 一、董事會：本公司風險管理最高責任單位為董事會，核定風險管理政策與相關規範，監督風險管理整體落實情形，確保風險有效管控。
- 二、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為協助董事會執行其風險管理職責，目前三位成員皆為獨立董事。下設風險管理小組，由總經理擔任召集人。風險管理小組進行公司營運風險與新興風險的綜合評估，並每年一次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提出風險管理運作情形。
- 三、風險管理小組：由各單位最高主管擔任風險管理成員，確保營運單位確實落實風險管理制度，並指派單位人員擔任風險管理執行人員，及會同各營運單位相關人員，負責落實執行風險管理程序。
- 四、稽核室：為本公司隸屬於董事會之獨立單位，依據本政策與程序及各項風險管理制度，擬訂年度稽核計畫，並就風險管理活動之有效性，進行獨立查核及提供改善建議，定期將稽核結果提報董事會，以幫助確保關鍵的經營風險妥善加以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有效地運作。

風險管理運作情形：

因應全球供應鏈不穩定及能源價格波動，本公司將此識別為中期風險，採取的因應方式如下：

- 一、強化與客戶及關鍵供應商的合作，建立雙向溝通機制，提升供應鏈韌性。
- 二、導入節能設備及優化能源使用策略，降低營運成本與風險暴露。
- 三、進行市場需求的動態分析，靈活調整生產與銷售計畫。

風險管理程序

管理流程	管 理 內 容
風險辨識	本公司針對風險面進行全面辨識，範疇涵蓋策略面、營運面、財務面、危害事件面及法規遵循面，確保各層級風險皆納入管理範疇。
風險評估	依據業務性質，各功能單位及地區權責單位負責界定適用範圍內的風險管理，並進行風險事件的分析及評估。此過程包括： 1. 分析風險事件發生的可能性及影響程度，一旦發生時，評估對公司營運的潛在衝擊。 2. 對特定風險的增減因素及應對措施進行評估，並檢視可能的因應方案以確保即時處理。
風險控制及監督	本公司將風險控制及監督分為稽核室稽核與內部控管兩部分： 1. 稽核室 稽核室稽核專責營運風險管理成效的成熟度評估，分階段進行審查，涵蓋制度文件檢視、執行流程及實地訪談。 2. 內部控管 針對各單位日常營運活動相關風險，由各單位進行風險控制執行。 於高風險部門或跨部門重要危機事件的機構進行專項風險評估，並由總經理或其指派之人負責協調與監督。 針對風險控制過程中的缺失，進行立即修正及確保其管理措施符合規範。
風險溝通	風險管理執行情形由風險管理最高主管或其指定之人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每年至少一次，確保風險資訊透明並促進有效決策。